

证券代码：603730

证券简称：岱美股份

公告编号：2024-070

债券代码：113673

债券简称：岱美转债

上海岱美汽车内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权益变动进展暨股份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岱美汽车内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通知，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姜明先生已完成向鞠文静女士转让其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共计 24,791,332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1.50%），上述股份转让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过户登记手续，并取得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姜明先生已完成向鞠文静女士转让其所持控股股东浙江舟山岱美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岱美投资”）10%股权（折合成间接持有的公司 93,169,339 股股份，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5.64%），上述股份转让已在岱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登记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根据姜明先生与鞠文静女士签署的离婚协议有关财产分割约定：姜明先生拟在离婚协议签署后一个月内将其直接持有的公司 24,791,332 股股份（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1.50%）分割至鞠文静女士名下；拟在离婚协议签署后两个月内将其所持岱美投资 10%股权（折合成间接持有的公司 93,169,339 股股份，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5.64%）分割至鞠文静女士名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岱美汽车内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51）。

二、过户登记情况

1、2024 年 9 月 30 日，姜明先生与鞠文静女士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本次权益变动所涉 24,791,332 股股份已完成过户登记手续。

2、2024年11月20日，姜明先生已完成向鞠文静女士转让其所持岱美投资10%股权（折合成间接持有的公司93,169,339股股份，约占公司总股本的5.64%），上述股份转让已在岱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登记手续。

上述股份非交易过户完成前后，姜明先生、鞠文静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的持股情况如下：

| 持有人名称 | 本次非交易过户前 | | 本次非交易过户后 | |
|--------------------------------|---------------|---------|---------------|---------|
|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 岱美投资 | 931,693,389 | 56.37 | 931,693,389 | 56.37 |
| 姜银台 | 241,630,701 | 14.62 | 241,630,701 | 14.62 |
| 姜明 | 152,026,191 | 9.20 | 127,234,859 | 7.70 |
| 叶春雷 | 3,650,465 | 0.22 | 3,650,465 | 0.22 |
| 上海富善投资有限公司—富善投资安享尊享1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 9,764,820 | 0.59 | 9,764,820 | 0.59 |
| 鞠文静 | 0 | 0.00 | 24,791,332 | 1.50 |
| 合计 | 1,338,765,566 | 81.00 | 1,338,765,566 | 81.00 |

注：本次非交易过户后，姜明先生通过岱美投资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85,453,569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11.22%）；鞠文静女士通过岱美投资间接持有公司股份93,169,339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5.64%）。

三、其他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解除婚姻关系进行财产分割，属于非交易变动，不涉及向市场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

2、本次股权过户完成后，姜明先生和鞠文静女士分别持有的公司权益发生变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保持不变。

3、本次权益变动后，姜明先生、鞠文静女士将持续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规定中关于大股东信息披露、减持额度、减持限制等的规定。

特此公告。

上海岱美汽车内饰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3日